关于做好“两优一先”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党总支部、直属党支部：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全国两会精神，充分展示我院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各项工作中取得的丰硕成果，展示新时期高职院校党组织和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和精神风貌，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院党委拟评选表彰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现就做好我院“两优一先”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暨清廉学校创建行动推进会精神，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政治标准，坚持功绩导向，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扎实做好表彰我院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工作，激励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开启学院各项工作新局面。

二、表彰数量

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6个、优秀共产党员56名、优秀党务工作者25名。各基层党组织推荐名额详见附件《推荐名额分配表》。

三、推荐条件

评选对象应当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定理想信念，做到对党绝对忠诚，坚守初心使命，践行根本宗旨，模范遵守党章，坚定不移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同类型的推荐对象，还应同时具备以下相应条件：

优秀共产党员：忠诚党的教育事业，不断加强党性修养，理想信念坚定，模范履行党员义务，严格遵守党的纪律，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岗敬业、履职尽责，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师德高尚，教育教学等业务能力强，开拓创新、无私奉献，在本职岗位上做出显著成绩努力争做“四有”好教师，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突出；自觉践行党的宗旨，积极维护群众利益，主动参加服务群众的各项活动，自觉接受群众监督，服务群众事迹突出，在师生中受到广泛认同和赞誉；自觉遵守党规党纪，严格遵守教育教学工作纪律和师德师风建设规定，清正廉洁，品德高尚，受到党员、群众广泛赞誉。

优秀党务工作者：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教育工委和院党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自觉学习运用党的建设理论，具有较高的党务工作水平；热爱党务工作，模范履行党的建设工作职责，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党务工作的方法途径，在本职岗位上作出突出成绩；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善于做群众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党性强，作风正，坚持原则，公道正派，克已奉公，廉洁自律，在党员、师生群众中有较高威信。在党务工作上做出显著成绩，所在党组织党建工作实绩突出，从事专职党务工作1年或者兼职党务工作2年以上。

先进基层党组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班子团结协作，廉洁奉公，作风民主，依法治校管理，凝聚力和战斗力强；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党组织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密切配合，落实“一岗双责”，形成齐抓共管的党建工作格局；不断完善党建工作制度，落实保障机制，工作运行规范有序，民主集中制、“三会一课”、党员民主评议等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得到有效落实；深化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在服务发展、服务师生、服务社会等方面成效显著；积极创新党建方法，在党建课题、志愿者活动、培育和创建党建文化品牌方面有成效。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和干部真抓实干、开拓进取，在党建工作、队伍建设、教育教学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近 3 年内本级党组织未发生违法违纪问题，或未发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社会事件。

四、推荐办法

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以基层党组织为推荐单位，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按照分配的推荐名额，组织所属党组织和党员进行推荐，逐级研究提出拟推荐对象。

各基层党组织对拟推荐对象进行深入考察，多方面听取党员、干部、群众意见，对拟推荐对象纪检、综治计生、信访等方面严格审查，确保拟推荐对象能真正起到示范引领作用。其中对党员领导干部，还要核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对拟推荐的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还要严格审查人事档案和党员档案。经考察合格后召开党组织会议，集体研究确定正式推荐对象。确定名单于 2023 年6月6日上午12 点前将推荐和审批表、汇总表 (多人需排序) 以及推荐对象事迹材料 (1500字左右)等 (一式3份)，连同电子版一并报送党委组宣部 (行政楼308室)。

推荐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人选不交叉。未获得过全国、全省、全市和市委教育系统及学校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的，优先推荐。

五、工作要求

各基层党组织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实施。严格按照相关党内法规规定的标准、条件和程序，坚持“谁推荐谁负责”，切实发挥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全面考察推荐对象的一贯表现，以实际贡献作为评判标准。凡是政治上不合格的，坚决不予推荐。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注意体现先进性、代表性和时代性。严肃工作纪律，杜绝暗箱操作，认真受理群众举报。对未按规定条件和程序推荐的，经查实后取消推荐对象资格；对在推荐工作中有失职渎职以及弄虚作假、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

附件：1.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名额分配表

2.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

3.推荐优秀共产党员汇总表、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汇总表、先进基层党组织汇总表

4.填表说明

中共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3年5月29日

附件1

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名额

分配表

| 序号 | 单位名称 | 优秀共产党员 | 优秀党务工作者 |
| --- | --- | --- | --- |
| 1 | 办公室党支部 | 2 | 1 |
| 2 | 组宣部党支部 | 1 | 1 |
| 3 | 人事处党支部 | 1 | 1 |
| 4 | 教务处党支部 | 2 | 1 |
| 5 | 总务处党支部 | 2 | 1 |
| 6 | 财务审计处党支部 | 1 | 0 |
| 7 | 学生工作部党支部 | 2 | 1 |
| 8 | 招生就业处党支部 | 1 | 0 |
| 9 | 科研处党支部 | 1 | 0 |
| 10 | 基建保卫党支部 | 1 | 0 |
| 11 | 纪检办公室党支部 | 1 | 0 |
| 12 | 服装系党总支部 | 1 | 1 |
| 13 | 食品工程系党总支部 | 3 | 1 |
| 14 | 机电工程系党总支部 | 3 | 1 |
| 15 | 信息工程系党总支部 | 3 | 1 |
| 16 | 建筑工程系党总支部 | 2 | 1 |
| 17 | 经济贸易与管理系党总支部 | 2 | 1 |
| 18 | 音乐舞蹈系党总支部 | 3 | 1 |
| 19 | 艺术设计系党总支部 | 2 | 1 |
| 20 | 应用外语与国际教育系党总支部 | 3 | 1 |
| 21 | 旅游与酒店管理系党总支部 | 2 | 1 |
| 22 | 工商管理系党总支部 | 2 | 1 |
| 23 | 电气电子工程系党支部 | 1 | 1 |
| 24 | 成人教育部党支部 | 2 | 1 |
| 25 | 基础教育部党支部 | 1 | 1 |
| 26 | 思想政治理论部党支部 | 2 | 1 |
| 27 | 五年制教学部党支部 | 2 | 1 |
| 28 | 图书馆党支部 | 1 | 1 |
| 29 | 工会党总支部 | 1 | 0 |
| 30 | 市艺术幼儿园党支部 | 3 | 1 |
| 31 | 工学院综合办党支部 | 2 | 1 |
| 合计 | | 56 | 25 |

附件2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

所在党组织名称：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民族 |  | 二寸  免冠  照片 |
| 出生  年月 |  | | 籍贯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入党  时间 |  | | 文化  程度 |  | 职称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身份证号 | |  | | | | 本人电话 |  |
| 个  人  简  历 | 从初中填起，时间前后衔接，无空挡。 | | | | | | |
| 曾受  表彰  情况 | 时间、表彰单位、荣誉名称（按时间先后排序，不超过10项）  例：  2019.06 学校党总支表彰为“优秀共产党员”  2020.06 市教育局表彰为“优秀教师” | | | | | | |
| 主  要  事  迹 | 400字左右，从事迹材料中概括。  事迹不分段，不要小标题。 | | | | | | |
| 填报  单位  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填报单位党组织盖章）  2023年 月 日 | | | | | | |
| 院党委  意见 | （盖 章）  2023年 月 日 | | | | | | |

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

所在党组织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民族 |  | 二寸  免冠  照片 |
| 出生  年月 |  | | | 籍贯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入党  时间 |  | | | 文化  程度 |  | 职称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身份证号 | | |  | | | | 本人电话 |  |
| 个  人  简  历 | | 从初中填起，时间前后衔接，无空挡。 | | | | | | |
| 曾受  表彰  情况 | | 时间、表彰单位、荣誉名称（按时间先后排序，不超过10项）  例：  2019.06 被院党委表彰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2020.06 被学院表彰为“优秀教师” | | | | | | |
| 主  要  事  迹 | | 400字左右，从事迹材料中概括。  事迹不分段，不要小标题。 | | | | | | |
| 填报  单位  意见 | | 负责人签字： （填报单位党组织盖章）  2023年 月 日 | | | | | | |
| 院党委  意见 | | （盖 章）  2023年 月 日 | | | | | | |

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党组织名称 | | （和党组织印章保持一致） | | |
| 党组织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基  本  情  况 | 〔要写清党组织构成、党员数量等〕  例如：  XX党支部共有党员XX名，其中＊名正式党员、＊名预备党员，下设×个党小组，支部班子成员有＊人。近年来，XX党支部带领党员群众......， | | | |
| 曾  受  表  彰  情  况 | 支部受表彰情况（不含支委、支部党员受表彰情况） | | | |
| 主  要  事  迹 | 400字左右，从事迹材料中概括。  事迹不分段，不要小标题。 | | | |
| 填报  单位  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填报单位党组织盖章）  2023年 月 日 | | | |
| 院党委  意见 | （盖 章）  2023年 月 日 | | | |

附件3

推荐优秀共产党员汇总表

推荐党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出生年月 | 入党时间 | 单位职务 | 主要事迹 | 曾受表彰情况 |
| 1 |  |  |  |  | 150字左右，从《推荐审批表》事迹中概括 | 按获奖时间排序，不超过10项 |
| 2 |  |  |  |  |  |  |

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汇总表

推荐党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出生年月 | 入党时间 | 单位职务 | 主要事迹 | 曾受表彰情况 |
| 1 |  |  |  |  | 150字左右，从《推荐审批表》事迹中概括 | 按获奖时间排序，不超过10项 |
| 2 |  |  |  |  |  |  |

推荐先进基层党组织汇总表

| 序号 | 基层党组织  名称 | 党员  人数 | 党组织  负责人 | 主要事迹 | 曾受表彰情况 |
| --- | --- | --- | --- | --- | --- |
| 1 |  |  |  | 150字左右，从《推荐审批表》事迹中概括 | 按获奖时间排序，不超过10项 |
| 2 |  |  |  |  |  |

附件4

填 表 说 明

1．格式：A4纸张；Word文档。

2．字体：14号仿宋，阿拉伯数字为Times New Roman，填报内容较多的栏目，可视情况调小字号。

3．编号：推荐和审批表编号与汇总表序号一致，体现推荐党组织对推荐对象的排序意见。

4．照片：近期2寸正面免冠白底彩色证件照。电子版照片插入推荐和审批表指定区域后打印，同时提供JPG格式图片文件，分辨率为1024像素（高）×768像素（宽），以“姓名-出生日期”作为文件名（如：“某某-YYYYMMDD.JPG”）。

5．出生年月、参加工作时间、入党时间、文化程度、现任职务、个人简历等信息与档案仔细核对，确保各项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规范。

6．个人简历：时间要具体到月份，要前后衔接，不得间断。是县级以上“两代表一委员”的要写清届次。

7．曾受表彰情况：参考表格内范例。

8．主要事迹：字数400-500字，从报送的1500字左右推荐对象事迹材料中提炼，要求重点突出、概括精炼、生动鲜活，充分反映主要功绩、事迹特点和精神特质。表内其他栏已有的基本情况、受表彰情况等，可不在主要事迹栏体现。

9．签字盖章：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签字，盖党组织印章。

10．打印：推荐和审批表双面打印，汇总表单面打印。